

永靖县太极镇村集体经济产业发展基地建设项目 供水工程（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甘肃省招标投标条例》、《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临夏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阳光招标采购平台上线运行的通知》等有关规定，现对《永靖县太极镇村集体经济产业发展基地建设项目供水工程》施工、监理进行邀请招标，特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招标单位：永靖县刘家峡大坝自流渠水管所

二、项目编号：yjxdbz1qsgs-2023-11

三、项目名称：永靖县太极镇村集体经济产业发展基地建设项目供水工程（施工、监理）

四、资金来源：县级资金

五、工程地点：永靖县太极镇

六、标段划分：第一标段（施工）：永靖县太极镇村集体经济产业发展基地建设项目供水工程施工标段，第二标段（监理）：永靖县太极镇村集体经济产业发展基地建设项目供水工程监理标段。

七、最高控制价：第一标段（施工）：833297.62 元，第二标段（监理）：15000.00 元

八、计划工期：2 个月

九、招标方式：邀请招标

十、邀请单位：第一标段（施工）：①临夏市第三建筑工程公司；②临夏县恒屹水利水电安装有限责任公司；③甘肃昌明建

设工程有限公司；第二标段（监理）：①中资锐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②甘肃泓宇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③甘肃环陆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十一、建设内容：敷设 PE100 级 De160(1.25Mpa)管道 2586m，其中保温护管 40m，地埋管 2546m，敷设 DN150 上水高压软管 10m，新建砖砌闸阀井 1 座，新建镇墩 25 座，新建设备房 1 座，购安水泵 2 台套，购安过滤器 1 套及配套机电设备。

十二、招标范围：永靖县太极镇村集体经济产业发展基地建设项目供水工程施工及监理服务。

十三、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资格要求

第一标段：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近 3 年财务状况良好；近 3 年无介入诉讼仲裁案件，无不良记录，信誉良好。2、投标人须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投标人必须为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丙级（含丙级）以上资质。投标人拟派监理工程师须具备监理工程师证书，注册专业为水工建筑专业，总监理工程师有公司任命文件并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投标人无被“信用中国”限制和不良记录者。

第二标段：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资质的施工企业。2、项目经理应具有相关专业贰级（含贰级）以上注册建造师职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3、技术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2、招标报名、资质审核及竞价时间：被邀请投标单位请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 10: 00 至 2023 年 9 月 1 日 17: 00；在临夏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阳光交易平台在线报名。报名时需上传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授权委托书，施工单位需上传报价清单。本次竞价各竞标人仅限一轮报价，竞标人提交报价时认真核算报价金额。

3、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在公示期结束后的三个工作日内中标单位将完整的投标文件加盖公章报送至永靖县刘家峡大坝自流渠水管所（1 正 1 副）。

十四、联系方式：

招标人：永靖县刘家峡大坝自流渠水管所

联系人：张喆

联系电话：0930-8851738

永靖县刘家峡大坝自流渠水管所

2023 年 8 月 29 日

水管所